

國產茶產品追溯條碼申請表

※請詳閱填表注意事項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類別 (說明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增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異動，異動資料項目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終止，終止使用原因：		
一、基本資料			
身分類別 (請擇一打勾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業產銷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民團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業團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業企業機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茶場(廠)/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茶葉經營事實之公司行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經本會專案核准者		
<u>單位名稱*</u> <small>(農業產銷班、農場、農民團體、農業企業機構、製茶場(廠)/所、茶葉經營事實之公司行號填寫，說明二)</small>	縣 市 縣 市	市鄉 區鎮 市鄉 區鎮	產銷班第 班(產銷班) (農民團體) <small>(農場、產業團體、企業機構、製茶場(廠)/所、茶葉經營事實之公司行號)</small>
申請單位之統一編號或立案字號 <small>(農民或農業產銷班免填、製茶廠(廠)/所若無可免填)</small>		申請單位之設立日期 <small>(農民免填)</small>	
<u>製茶廠登錄編號</u> <small>(製茶廠須填寫，向所在地縣市政府登錄後取得)</small>			
<u>農產品經營者姓名*</u> <small>(說明三)</small>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*		
<u>聯絡電話*</u>	出生年月日*		
行動電話	<u>電子郵件</u>		
<u>聯絡地址*</u>			
二、農產品資料			
<u>農產品*、產地*</u> <small>(右邊欄位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另加頁面敘述)</small>	產品名稱：	產地：	縣 市鄉 市 區鎮
<u>耕地坐落*、面積*</u> <small>(農民須填寫，必填縣市及市區鄉鎮，地段號選填；右邊欄位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另加頁面敘述)</small>	縣 市鄉 市 區鎮	段 小段 地號	面積： <u> </u> 公頃
主要經營場址*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聯絡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址：		
<u>農產品經營者(單位)簡介*</u> <small>(右邊欄位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另加頁面敘述；說明四)</small>			

農產品簡介* (右邊欄位不敷使用時,請自行另加頁面敘述;說明四)							
自有網站之網址		http://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三、追溯條碼取得與使用方式							
追溯條碼取得方式		請選擇以下任一方式發送驗證碼,由申請者至「溯源農糧產品追溯系統」網站(https://qrc.afa.gov.tw/)下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電子郵件寄送給申請者(請檢視已留有電子郵件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簡訊寄送給申請者(請檢視已留有手機號碼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至聯絡地址					
閱讀告知事項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已閱讀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告知事項(詳附件五)					
追溯條碼使用方式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直接套印在包裝資材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逐枚黏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					
申請者簽章 (農民、產銷班班長、農場、農民團體、產業團體、農業企業機構、製茶場(廠)/所、茶葉經營事實之公司行號代表人用印)		(以上所填資料均係屬實,若有不實或誤繕,本人願負一切責任) _____ (簽名或蓋章)					
四、受理作業							
核對結果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(通知補正,不符合原因: _____)					
受理單位		承辦人員 簽名或蓋章		單位主管 簽名或蓋章		機關首長 簽名或蓋章	
五、審查作業							
審查結果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(通知補正,補正原因: _____)					
審查單位		承辦人員 簽名或蓋章		單位主管 簽名或蓋章		機關首長 簽名或蓋章	

※填表注意事項:

說明一:農產品經營者填寫項目如下:

申辦類別為「新增申請」者,各項資料均須填寫,

申辦類別為「異動」者,填寫基本資料及異動的資料項目,

申辦類別為「終止」者,填寫基本資料及終止使用原因。

說明二:填寫項目有「*」者為必填資料;有加底線者為:會於追溯系統農產品經營者專屬網頁呈現該等資料內容;其餘資訊不對外公開。

說明三:「申請者姓名」欄:請依身分類別,填寫農民本人、產銷班班長、農場、農民團體、產業團體、農業企業機構、製茶場(廠)/所、茶葉經營事實之公司行號代表人姓名。

說明四:申請者亦可提供本人(單位)及農產品簡介資料之電子檔給受理單位,由該單位協助登載於追溯系統,或由申請者自行上傳資料至該系統。

說明五:農民填列耕地坐落、面積不需檢附土地文件,由填表人對所填內容自行負責。

說明六：製茶場(廠)/所、茶葉經營事實之公司行號：請檢附負責人或代表人之身分證影本，茶葉經營事實文件（如營業登記、商業登記、工廠登記、製茶場登錄編號或其他經營事實證明文件）影本。